

沁阳市七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二十一)

关于沁阳市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7年3月6日在沁阳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跃东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沁阳市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财政预算执行工作紧紧围绕经济转型和民生福祉改善，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采取积极措施，克服下行压力，努力增收节支，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全市财政预算收支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市六届五次人代会批准的2016年全市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 129370 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程序，经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调整为 132878 万元，实际完成 13287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7.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7047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税收比重为 5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98000 万元（含上级提前告知专项转移支付、上年结余等），执行中，加入上级补助、债券转贷、盘活存量资金、调入资金和超收收入等因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调整为 266170 万元，实际完成 26617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5.6%。

2、政府性基金预算。市六届五次人代会批准的 2016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1000 万元，由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等原因，经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调整为 4396 万元，实际完成 4396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56%。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10791 万元，执行中，加入上级补助、债券转贷、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使用和减收等因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为 5221 万元，实际完成 52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下降 13.5%。

（二）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年度政府债务的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焦作市财政局核定我市 2016 年政府债务限额为 160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88600 万元、专项债务 71500 万元。经汇总统计，2016 年全市各级政府债

务余额为 14714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86115 万元、专项债务 61031 万元，各项均不超债务限额。

（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6 年，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按照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市政府深入贯彻市委决策部署，认真谋划，主动作为，千方百计组织财政收入，科学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努力保增长、保态势，较好地发挥了财政稳定经济、调节分配、保障民生的作用。

1、收入持续增长，质量不断提升。2016 年，财税部门根据《中共沁阳市委关于党建统领全局工作 2016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沁发〔2016〕2 号）要求，加强财税金融工作组织，强化部门联动，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全力组织财政收入，取得了显著成绩。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13 亿元大关，收入总量在全省 106 个县（市）排名第 5 位，较去年前进 2 个位次，居焦作六县（市）首位。一是深入推进综合治税，及时组织乡镇、办事处及相关部门贯彻落实《河南省税收保障办法》，定期召开收入协调会，加强收入目标督查力度，积极组织收入入库。二是组织开展全市税源普查活动，按照科学化、精细化、专业化的管理要求，9 至 12 月份分宣传发动、普查实施、问题处理、总结分析四个阶段，全面清查漏征漏管户，堵塞跑冒滴漏，共普查 7865 户，查出漏征漏管 65 户，补缴入库税款 235 万元。三是以国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税制改革为契机，集中力量开展房地产营业税征

收，共入库营业税 9098 万元；组织职能部门开展多项专题调研，制定交通运输货运发票抵扣管理措施，并从九月份起试行，努力促进我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协调国地税部门和乡镇、办事处加强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征管衔接，充实协税力量，对辖区建筑安装项目实行专管员办法，明确专人盯守税源项目，确保税款应收尽收。四是依法加强欠税清收，认真向欠税企业宣讲法律责任，增强纳税人税法遵从度，全年累计清欠入库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房产税和滞纳金等 9813 万元。五是加强车船税管理，协调地税部门、金融办、保险机构、车管所和运管所，从严把关，对不能提供车船税完税凭证的申请人，不予办理车辆登记、变更和定期检验手续。

2、支出结构优化，财力保障有力。2016 年共完成财政支出 2713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6170 万元，同比增长 5.6%。针对全年财政资金缺口较大的严峻形势，财政部门多措并举，一方面，强化预算约束，厉行节约，坚持“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公务接待费预算进一步压缩，会议费支出进一步精简，全年全市“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48.2%，其中：公车维护费下降 47.5%、公务接待费下降 50.7%；另一方面，积极盘活存量资金，依法依规清理各级专项资金，该收回的坚决收回，该统筹的坚决整合，共盘活 2014 年以前财政存量资金 1.5 亿元，增加了有效财力，弥补了资金缺口。在保障全年工资增资补发、机关正常运转的同时，依照现行政策规定兑现以前年度地方优惠政策资

金 6100 万元，全力打造“诚信政府”。

3、认真落实政策，支持民生发展。2016 年累计投入各项民生资金 2050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例达到 77%。其中：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全年安排投入 40200 万元，同比增长 19%，提高了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水平和农村五保户供养标准。在医疗保障方面，全年安排投入 59553 万元，同比增长 27.5%，将新农合和城镇居民医保补助标准由原来的 360 元提高到 420 元，职工医保、城镇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支付比例分别提高到 80%和 75%。在教育保障方面，全年安排教育支出 36565 万元，同比增长 0.4%，全面实现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做好中等职业学校、高中免学费补助和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在农村生产生活保障方面，全年投入 23500 万元，同比增长 2.3%，保障了一喷三防、农机具补贴及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发放工作。在改善居住条件方面，研究制定《沁阳市积极化解商品住房库存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意见》（沁政〔2016〕13 号），实施农民和高学历人员购房财政补贴政策，全年共发放补贴 6098 万元，有力地支持了 2518 户群众住房环境改善。

4、发挥监管职能，节约财政资金。2016 年将全市 297 家预算单位的公用经费列入监控范围，累计监控笔数 2666 笔，金额达 40105 万元。在项目资金评审上以“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原则，全年共评审各类财政投资项目 227 个，评审财政资金 84102 万元，审定 75902 万元，审减 8200 万元。规范政府采购工

作，严格把关标书编制和合同履行验收，共完成政府采购业务 595 次，采购金额 54858 万元，实际采购资金 48973 万元，节约资金 5885 万元，节资率达到 10.7%。

5、建好融资平台，助力项目建设。坚持“财政保吃饭、建设靠融资”理念，成立了市国资委，初步搭建了科学的融资管理架构。利用方圆物流闲置厂区作为平台，引进河南蛮蛮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双创”孵化产业园，项目总投资为 35 亿元，该园区建成后将为全市产业转型奠定良好基础。与国电投河南公司合资成立能源销售公司，运作城市集中供热项目，目前可行性研究立项备案、环保批复、规划意见、国土预审都已经完成，项目已报发改委申请 2016 年第三批专项建设基金，在光大银行申请的 3 亿元贷款已获审批。成立泛华文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合作，积极谋划我市第三产业发展蓝图。

6、深化体制改革，提升财政效能。2016 年，财政部门坚持“依法理财、为民服务”的理念，扎实推进财政改革，加强财政监管，不断提升财政理财能力及服务发展能力建设。在完善国库集中支付改革方面，4 月份将全市 297 家预算单位和 13 个乡镇（镇）办事处实有资金 1.6 亿元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支付，完成了我市国库单一账户体系的全覆盖。在公务卡推广方面，本年备案 563 张，累计办理公务卡 3857 张，报销刷卡业务 11248 笔，金额 2491 万元。在会计核算中心职能调整方面，从元月份开始，将会

会计核算主体职能退回给预算单位，将财务账簿凭证全部移交，由预算单位全面履行会计核算职责，市会计核算中心仅保留集中支付职能，财政部门只负责财政资金的支付和监管。在 PPP 模式推广应用和发展方面，截至 2016 年底，我市向上级财政部门共申报实施 PPP 项目两批 3 个项目，总投资约 32 亿元。在做好国有资产经营权有偿使用方面，全年共组织 21 次拍卖，成交总额 748 万元，涉及单位 21 家，充分实现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益最大化。

以上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市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和市政协依法监督、民主监督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充分理解、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级财税部门扎实工作、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向关心、支持财税工作的各级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感谢！向广大纳税人致以崇高的敬意！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当前财政经济工作仍面临着许多困难和挑战，如：经济结构中第三产业比重偏低、项目建设成果转化为税收贡献过程较长、传统企业产能过剩创新发展内生动力不足、政策性减税降费力度日益加大、工资调整、公车改革、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金并轨等硬性支出规模不断扩大，等等。综合各种因素分析，2017 年组织财政收入难度会更大，财政收支矛盾会更突出，财政改革发展任务会更艰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应对措施，确保财政健康平稳运行，也恳请各位代表、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17年财政预算（草案）情况

（一）指导思想

2017年全市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市委七届三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政策，支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推进预算公开透明；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加大脱贫攻坚等重点工作投入，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强化民生托底；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提高支出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有效防范财政风险，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预算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

2017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42100万元，增长8%（因实施营改增体制，按照同比口径，各级要根据增值税、原营业税中央和地方分成比例相应换算2016年收入完成数，换算后全市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数为131506万元），其中：税收收入82500万元，增长19.4%（上年税收收入同口径换算数为69106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58%；非税收入59600万元，下降4.5%。加上上级税收返还、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等综合测算，预计全市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204800 万元，较上年批准数增长 3.4%。其中：当年财力支出 191177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13029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594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7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100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 1100 万元和上级转移支付 343 万元，可安排支出 11443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由于全市国有企业较少，国有资本经营收支规模偏小，因此，将国有资本经营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中，不再单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17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36953 万元，支出预算 26849 万元，收支结余 1010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1931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预算草案在人代会批准前，可以预安排部分支出。截至 2017 年 3 月 5 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4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50 万元，主要是保障元至二月份人员工资、机构运转、补发乡镇工作补贴、发放 2015 年度目标考核奖和健康休养费等；项目支出 14070 万元，主要是安排南王庄搬迁补偿、实验中学工程款、污水处理费、绿色廊道建设、党校报告厅工程款、融资租

赁租金、土地整治项目资金、春节期间双拥慰问经费、困难群众救助、社会集资兑付和预拨“两会”经费等。另外，按照相关要求，2017年债券收支安排情况待上级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下达后再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三、2017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 抓好财政收支管理，适应新常态

以稳中求进为总基调，把控收支进度，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实现收入增幅、结构和质量协调统一。一是强化收入征管。组织协调税务部门定期召开税收分析调度会，明确任务，落实责任，通力协作，确保完成全年收入任务。大力推进综合治税工作，探索开展涉税信息分析比对应用，深入查找税收征管中存在的问题，拓展涉税信息利用链条，切实提高税收征管水平。加强和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充分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坚决防止和纠正收取“过头税”以及采取“空转”方式虚增财政收入的行为。二是优化支出结构。严格控制预算调整事项，年度预算执行中除救灾等应急支出以及党中央、国务院新批准的重大事项外，原则上不再追加预算。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会议费等支出。认真落实各项民生政策，继续加大民生投入，加强民生资金监管，确保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民生支出比重稳定在80%左右。

(二) 构建新投融资体系，激发资本活力

借鉴外地先进经验和成功做法，树立“财政保吃饭、建设靠

融资”理念，构建新型投融资体系，促进地方财政科学发展。一是调整投融资平台架构。大力盘活不良资产，稳妥处置“僵尸公司”。构建平台公司“母子”架构，增强融资能力，以沁阳市城乡投资发展公司为母公司，林业、交通、住建、教育等部门根据当前运作的公益林项目、城市建设提质工程项目、县乡道路项目、科教园区项目等需要，由城乡投出资、主管部门操作成立若干子公司，负责各自项目的融资建设还款工作和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充实投融资经营管理队伍。加强各投融资平台公司人事、财务、经营等方面的管理，面向社会公开招录工作人员，逐步实现人员市场化、职业化管理，逐步实行职业经理人制度，实现平台公司市场化运作。三是积极与省级基金平台对接，研究设立我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进一步引导带动社会资本参与投资我市重点产业的培育发展。四是做实项目“持项待批”。作为首批城市提质工程试点城市，2017年我市将有序推进总投资124亿元19大项115个项目，预计六月底前将完成城乡规划报批工作。按照批准的城乡总体规划、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制定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投资需求计划，区别经营性、准经营性和非经营性项目属性，确定相应的收益和还款来源，按照“同类、区域、流域”聚合和“以盈补亏、以商补公、以丰补欠”资源配置原则，策划满足社会资本和金融资金收益要求的项目。做实项目融资前期工作，及早将拟申报项目的可研报告、立项备案、环保批复、规划批复、国土预审等一系列前期手续准备到位，增强

项目竞争力，争取更多资金。

（三）支持重点财源建设，推进经济转型

大力培植财源，促进全市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一是按照“政府推动、调动龙头、一园一策”的思路，积极支持信息产业园、文旅科教产业园、新能源和静脉产业园、精细化工产业园、铝型材和智能门窗产业园、国家电投热电综合利用产业园等六个专业园区建设。二是支持动力储能电池、云计算大数据、煤盐石油化工融合发展、有色金属及深加工产业不断延链补链强链，着力打造四个百亿产业集群。三是支持河南超威、晋煤天庆、河南兴发、都氏集团、永威安防、河南蛮蛮云等重点企业创新发展，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增强龙头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示范带动作用。四是加强重点项目建设，包括：（1）大力支持“双创”孵化产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筹办国际“互联网+”高峰论坛，推进“云计算数据中心”建设进度；（2）大力支持与国电投河南公司合资成立能源销售公司，推进城区集中供暖等项目；（3）大力支持土地复耕项目，将原土地整理项目调整为土地复垦和大项目土地整治，尽快恢复已暂停的土地复垦项目，对常平乡等七个乡镇开展土地整治项目工作；（4）大力支持打造三个特色小镇，即：围绕调蓄湖建设，与泛华集团合作，按照智慧生态、跨界融合、宜居宜业、多种业态共存的产业新城标准整体开发周边区域，打造融科技、融产业、融金融的三融特色小镇；围绕大数据建设，谋划以云计算为龙头的信息产业、高端制造、绿

色能源、科教卫生、文化旅游等产业群，打造环境优美、产业聚集、功能完善的蛮蛮云特色小镇；围绕科教园区建设，规划建设外国语中学新校区、实验小学新校区、实验幼儿园新园区、职教集团实习实训基地、品牌医院、休闲广场、科技馆等项目，打造科教特色小镇。**五是**支持美丽乡村建设，认真梳理各有关部门涉农项目，集中财力支持美丽乡村建设，重点打造以神农文化为主题的赵寨村、以八卦掌文化为主题的马坡村、以黑陶文化为主题的盆窑村三个美丽乡村。

（四）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高服务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各项要求，继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积极构建现代财政管理机制，切实提高财政管理和服务水平。**一是**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改革。重点做好专项资金细化、规划评估调整、规划期现行收支政策预测分析等工作，建立较为成熟的规划编制程序和方法，强化规划约束力。**二是**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资金支付方式，优化资金支付流程，积极推进公务卡应用，完成会计核算中心职能转变。**三是**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按照国家要求，从2017年起将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并统筹使用，相关支出予以重点保障。取消排污费、水资源费专款专用规定。继续清理整合专项资金，专项资金数量明显减少。**四是**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一律收回统筹使用。加大预算编制与结转资金的统筹力度，编制预算时要

优先考虑动用存量资金。**五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进一步落实债务风险预警、限额管理等制度，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六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预算法和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嵌入预算执行流程、覆盖财政资金运行全过程的监管机制，加大对违反财经纪律行为惩戒力度，确保各项财税政策有效落实和财政资金安全运行。

各位代表，2017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做好2017年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我们要在市委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沁阳早日跻身全省第一方阵而努力奋斗！

沁阳市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

2017年3月5日印发

(共印700份)